附件2

2016年地方财政部门会计监督

检查处理情况

北京市财政局

2016年，北京市各级财政部门组织290人次，检查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和会计师事务所共计314户。检查行业涉及农业、新能源、广播电视等。

全市共检查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192户，查出违规问题金额17,088.96万元，处理处罚企事业单位22户，补缴税款18.06万元，追缴财政资金7.63万元，对17户单位处以没收违法所得及罚款128.44万元，移送相关部门1户，处罚责任人2人。

全市共检查会计师事务所122家。共对9家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处理处罚，其中：对3家会计师事务所予以警告的行政处罚。

全市各级财政部门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将检查结果在网站、报纸等新闻媒体上进行了公告。

天津市财政局

2016年，天津市各级财政部门组织177人次，检查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和会计师事务所共计70户。检查行业涉及农业和环保等。

全市共检查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61户，查出违规问题金额7,641.04万元，处理处罚4户，补缴税款21.27万元，移送相关部门1户，涉及金额473.65万元。

全市共检查会计师事务所9家。

全市财政部门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检查结果将在网站、报纸等新闻媒体上进行公告。

河北省财政厅

2016年，河北省各级财政部门组织903人次，检查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和会计师事务所共计1,649户。检查行业涉及农业、节能环保等。

全省共检查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1583户，查出违规问题金额51,797.86万元。检查发现违规问题户数595户，处理处罚84户，追缴财政资金913.45万元，对30户单位处以没收违法所得及罚款63.6万元，移送其他部门处理2户，涉及金额63万元。处理处罚责任人64人。

全省共检查会计师事务所66家，已对1家会计师事务所处以没收违法所得和罚款，对2家会计师事务所给予暂停经营业务的行政处罚，对2家会计师事务所给予警告的行政处罚，对4家会计师事务所下达了监管关注函，移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处理15家。

全省各级财政部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将检查结果在网站、报纸等新闻媒体上进行了公告。

山西省财政厅

2016年，山西省各级财政部门组织720人次，检查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和会计师事务所共计626户。检查行业涉及扶贫、节能环保、交通等。

全省共检查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566户，查出违规问题金额33.11亿元，处理处罚企事业单位227户，补缴税款22.22万元，追缴财政资金2,583.03万元，对56户单位处以没收违法所得及罚款42.87万元, 移送相关部门1户。

全省共检查会计师事务所60家。共计对5家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处理处罚，其中：对3家会计师事务所予以暂停经营业务的行政处罚，对2家会计师事务所予以警告的行政处罚；对12名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处理处罚，其中：对8名注册会计师予以暂停执业的行政处罚，对4名注册会计师予以警告的行政处罚。

全省各级财政部门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将检查结果在网站、报纸等新闻媒体上进行了公告。

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

2016年，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组织 555 人次，检查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和会计师事务所共计611户。检查行业涉及公用事业等。

全区共检查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560户，查出违规问题金额19.89亿元，处理处罚企事业单位126户，补缴税款2万元，追缴财政资金1,356.83万元，对 26户单位处以没收违法所得及罚款16.92万元，移送相关部门 3户，涉及金额147.13万元。

全区共检查会计师事务所 51家。其中对10家会计师事务所予以警告、暂停经营业务等行政处罚；对 8 名注册会计师予以警告的行政处罚。

全区各级财政部门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将检查结果在网站、报纸等新闻媒体上进行了公告。

辽宁省财政厅

2016年，辽宁省财政厅组织324人次，检查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和会计师事务所共计358户。检查行业涉及农业、教育等。

全省共检查企事业单位318户，查出违规问题金额63,344万元，处理处罚企事业单位53户，追缴财政资金734.77万元，对11户单位处以罚款3.7万元。

全省共检查会计师事务所40家。共对5家会计师事务所下达了监管关注函。

全省各级财政部门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将检查结果在网站、报纸等新闻媒体上进行了公告。

大连市财政局

2016年，大连市各级财政部门组织137人，检查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共计167户。检查行业涉及环保、房地产等财政资金重点投入领域。

全市共检查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167户，查出违规问题金额75,664.65万元，处理处罚企事业单位34户，补缴税款993.4万元，追缴财政资金2,388.47万元。

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大连市财政局将市本级检查结果在网站、期刊等新闻媒体上进行了公告。

吉林省财政厅

2016年，吉林省各级财政部门组织334人次，检查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和会计师事务所共计456户。检查行业涉及农业、林业、教育等。

全省共检查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433户。检查发现违规问题金额25,384.59万元。处理处罚139户，补缴税款2.81万元，追缴财政资金1,230.52万元，对44户处以罚款20万元。

全省共检查会计师事务所23家。对8家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行政处理。

全省各级财政部门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将检查结果在网站、报纸等新闻媒体上进行了公告。

黑龙江省财政厅

2016年，黑龙江省各级财政部门组织 629 人次，检查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和会计师事务所728户。检查行业涉及农业、卫生医疗、高校等。

全省共检查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657户，查出违规问题金额66,906.57万元，处理处罚企事业单位232户，补缴税款8.7万元，追缴财政资金1,027.09万元，对34户单位处以没收违法所得及罚款18.7万元。

全省共检查会计师事务所71家。共计对11家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处理处罚，其中：对2家会计师事务所予以暂停经营业务的行政处罚；共对22名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处理处罚，其中：对4名注册会计师予以暂停执业的行政处罚。

全省各级财政部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将检查结果在网站、报纸等新闻媒体上进行了公告。

上海市财政局

2016年，上海市各级财政部门组织242人次，检查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和会计师事务所共计270户。检查行业涉及农业、节能环保、文化和行政事业单位等。

全市共检查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202户，检查发现违规问题金额37.96亿元，处理处罚企事业单位63户，补缴税款99.10万元，追缴财政资金147.50万元。

全市共检查会计师事务所68 家。对1家会计师事务所予以警告的行政处罚。

全市各级财政部门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将检查结果在网站、报纸等新闻媒体上进行了公告。

江苏省财政厅

2016年，江苏省各级财政部门组织994人次，检查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和会计师事务所共计740户。检查行业涉及医疗机构等。

全省共检查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647户，查出违规问题金额34.65亿元，处理处罚企事业单位76户，补缴税款104.37万元，追缴财政资金2,360.72万元，对3户单位处以没收违法所得及罚款1.98万元。

全省共检查会计师事务所93家。对2家会计师事务所和4名注册会计师予以警告的行政处罚。

全省各级财政部门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将检查结果在网站、报纸等新闻媒体上进行了公告。

浙江省财政厅

2016年，浙江省各级财政部门组织1033人次，检查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和会计师事务所共计2,736户。检查行业涉及农村基础设施、农业、节能环保等。

全省共检查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2,677户，查出违规问题金额64,083.93万元，处理处罚企事业单位216户，补缴税款212.65万元，追缴财政资金1,996.95万元，对10户单位处以没收违法所得及罚款12.82万元，移送相关部门1户，涉及金额87.81万元。

全省共检查会计师事务所59家。对1家会计师事务所和3名注册会计师予以警告的行政处罚。

全省各级财政部门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将检查结果在网站、报纸等新闻媒体上进行了公告。

宁波市财政局

2016年，宁波市各级财政部门组织56人次，检查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共计55户。检查行业涉及农业等。

全市检查发现违规问题金额3,651.09万元，处理处罚12户，补缴税款3.4万元，追缴财政资金72.46万元。对1户单位处以没收违法所得及罚款1万元。

全市各级财政部门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将检查结果在网站、报纸等新闻媒体上进行了公告。

安徽省财政厅

2016年，安徽省各级财政部门组织650人次，检查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和会计师事务所共计665户。检查行业涉及农业等。

全省各级财政部门共检查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574户，查出违规问题金额79,201.25万元，处理处罚企事业单位 101户，补缴税款315.81万元，追缴财政资金 2,736.51万元，对18户单位处以罚款54.92万元，移送相关部门 1户。

全省共检查会计师事务所91家。共对22家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处理处罚，其中：对1家会计师事务所予以撤销、对4家会计师事务所予以警告的行政处罚。对1名注册会计师予以暂停执业、6名注册会计师予以警告的行政处罚。

全省各级财政部门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将检查结果在网站、报纸等新闻媒体上进行了公告。

福建省财政厅

2016年，福建省各级财政部门组织604人次，检查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和会计师事务所共计448户。检查行业涉及农业、教育和广播影视行业等。

全省共检查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420户，查出违规问题金额74,760万元，处理处罚企事业单位188户，补缴税款11.35万元，追缴财政资金2,824万元，对12户单位处以没收违法所得及罚款5.2万元，移送相关部门4户，涉及金额1,244.32万元。

全省共检查会计师事务所28家。对1家会计师事务所和2名注册会计师予以暂停执业的行政处罚。

全省各级财政部门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将检查结果在网站、报纸等新闻媒体上进行了公告。

厦门市财政局

2016年，厦门市各级财政部门组织107人次，检查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共计116户。检查行业涉及教育、环保、民政等。

全市检查发现违规问题金额882.3万元，处理处罚企事业单位17户，追缴财政资金672.38万元。

全市财政部门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将检查结果在网站、报纸等新闻媒体上进行了公告。

江西省财政厅

2016年，江西省各级财政部门组织699人次，检查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和会计师事务所共计1,439户。检查行业涉及教育、城市公用事业等。

全省共检查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1,424户，查出违规、违纪问题金额77,836.48万元，处理处罚企事业单位541户，补缴税款146.12万元，追缴财政资金1,931.97万元，对237户单位处以没收及罚款262.02万元。

全省共检查会计师事务所15家。

全省各级财政部门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将检查结果在网站、报纸等新闻媒体上进行了公告。

山东省财政厅

2016年，山东省各级财政部门组织1,488人次，检查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和会计师事务所共计1,547户。检查行业涉及监狱、房地产、农业、社会中介机构等。

全省共检查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1,468户，查出违规、违纪问题金额34.06亿元，处理处罚企事业单位566户，其中：141户单位补缴税款9,218.15万元，对 80户单位追缴财政资金34,499.77万元，对21户单位处以罚款15.3万元，处理处罚责任人2人。

全省共检查会计师事务所79家,将41家会计师事务所移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进行处理。

全省各级财政部门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将检查结果在网站、报纸等新闻媒体上进行了公告。

青岛市财政局

2016年，青岛市各级财政部门组织71人次，检查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共计137户。检查行业涉及医疗卫生行业和农业等。

全市检查发现违规问题金额9,998.1万元，处理处罚企事业单位29户，补缴税款2.94万元，追缴财政资金158.12万元。

全市财政部门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将检查结果在网站进行了公告。

河南省财政厅

2016年，河南省各级财政部门共组织1,035人次，检查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和会计师事务所共计946户。检查行业涉及农业、节能环保等。

全省共检查企事业单位861户，查出违规问题金额14.79亿元，处理处罚企事业单位338户，补缴税款196.69万元，追缴财政资金6,803.45万元，对178户单位处以没收违法所得及罚款233.74万元。

全省共检查会计师事务所85家。共计对8家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处理处罚，其中：对3家会计师事务所予以警告的行政处罚，对 5会计师事务所予以暂停经营业务的行政处罚；共计对14名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处理处罚，其中：对6名注册会计师予以警告、对8名注册会计师予以暂停执业的行政处罚。

全省各级财政部门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将检查结果在网站、报纸等新闻媒体上进行了公告。

湖北省财政厅

2016年，湖北省各级财政部门组织825人次，检查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及会计师事务所共计550户。检查行业涉及农业和节能环保等。

全省共检查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483户，查出违规问题金额25.02亿元，处理处罚企事业单位317户，补缴税款478.53万元，追缴财政资金1,079.52万元。对71户单位处以没收违法所得及罚款68.16万元。移送相关部门处理4户，涉及金额578.61万元。处理责任人9人，移送其他部门处理4人。

全省共检查会计师事务所67家。共对2家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处理处罚。

全省各级财政部门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将检查结果在网站、报纸等新闻媒体上进行公告。

湖南省财政厅

2016年，湖南省各级财政部门组织1,018人次，检查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和会计师事务所共计573户。检查行业涉及医疗卫生等。

全省共检查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554户，查出违规问题金额50,406.47万元，处理处罚企事业单位336户，补缴税款239.72万元，追缴财政资金4,764.97万元，对97户单位处以没收违法所得及罚款128.21万元，移送相关部门22户，涉及金额2,566.71万元。

全省共检查会计师事务所19家，共计对2家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处理处罚，其中：对 1家会计师事务所予以警告的行政处罚，对1家会计师事务所给予罚款的行政处罚。

全省各级财政部门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将检查结果在财政厅门户网站上进行了公告。

广东省财政厅

2016年，广东省各级财政部门组织1,450人次,检查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和会计师事务所共计791户。检查行业涉及国有及控股企业、外商投资企业、民营企业等。

全省共检查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771户，查出违规问题金额37,330.45 万元，处理处罚企事业单位67 户,补缴税款54.83万元,追缴财政资金3,182.44万元，对7户单位处以没收及罚款4.62万元，移送相关部门1户。

全省共检查会计师事务所20家。

全省各级财政部门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检查结果将在网站、报纸等新闻媒体上进行公告。

深圳市财政委员会

2016年，深圳市各级财政部门组织109人，检查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和会计师事务所共计95户。检查行业涉及节能环保和科研单位等。

全市共检查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55户，查出违规问题金额14,909.43万元。

全市共检查会计师事务所40家。共计对6家会计师事务所下达了整改通知书。

全市财政部门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将检查结果在网站、报纸等新闻媒体上进行了公告。

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

2016年，广西壮族自治区各级财政部门组织618人次，检查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和会计师事务所524户。检查行业涉及农业、体育产业等。

全区共检查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489户，检查发现违规问题金额19亿元。补缴税款53.43万元，追缴财政资金2,518.27万元。对12户单位处以罚款18.3万元，对 4名责任人处以罚款1.7万元。

全区共检查会计师事务所35户。对3家会计师事务所予以警告的行政处罚；对14名注册会计师予以警告的行政处罚。

全区各级财政部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将检查结果在网站、报纸等新闻媒体上进行了公告。

海南省财政厅

2016年，海南省各级财政部门组织340人次，检查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和会计师事务所共计759户，检查行业涉及农业、民政、教育、房地产、医药等。

全省共检查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757户，发现违规问题金额27.62亿元，处理处罚企事业单位63户，35户单位补缴税款7,332.61万元，追缴财政资金64.6万元；对3户单位处以罚款2.1万元；移送其他部门处理1户。

全省共检查会计师事务所2户，拟对1户会计师事务所予以暂停执业的行政处罚。

全省各级财政部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将检查结果在网站、报纸等新闻媒体上进行了公告。

重庆市财政局

2016年，重庆市各级财政部门组织495人，检查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和会计师事务所共计732户。检查行业涉及大气污染治理等。

全市检查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709户，查出违规问题金额27,551.52万元。处理处罚企事业单位103户，补缴税款472万元，追缴财政资金3,350.78万元，对7户单位处以罚款3.2万元，移送相关部门1户，涉及金额762.67万元。

全市共检查会计师事务所23家。对1家会计师事务所予以暂停经营业务的行政处罚；对5名注册会计师进行了行政处罚，其中：对2名注册会计师予以警告、1名注册会计师予以暂停执业、2名注册会计师予以吊销注册会计师证书的行政处罚。

全市各级财政部门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将检查结果在网站、报纸等新闻媒体上进行了公告。

四川省财政厅

2016年，四川省各级财政部门组织1,570人次，检查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和会计师事务所共计979户。检查行业涉及农业等。

全省共检查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 908户，查出违规问题金额14.62亿元，处理处罚企事业单位260户，补缴税款244.34万元，追缴财政资金10,455.2 万元，对68户单位及10名责任人处以罚款62.52万元，移送相关部门1户单位和3名责任人。



全省共检查会计师事务所71家。对2家会计师事务所给予警告并没收违法所得的行政处罚，并对15名注册会计师给予警告的行政处罚。

全省各级财政部门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将检查结果在网站、报纸等新闻媒体上进行了公告。

贵州省财政厅

2016年，贵州省各级财政部门组织812人次，检查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和会计师事务所共计650户。检查行业涉及节能环保、农业、教育、科研等。

全省共检查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639户，查出违规问题金额10.18亿元，处理处罚企事业单位76户，追缴财政资金3,849.85万元，对16户单位处以没收违法所得及罚款31万元，移送相关部门2户，涉及金额525.59万元，吊销会计从业资格证书1人。

全省共检查会计师事务所11家。对2家会计师事务所予以警告、没收违法所得和罚款等行政处罚。

全省各级财政部门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将检查结果在网站等新闻媒体上进行了公告。

云南省财政厅

2016年，云南省各级财政部门组织1162人次，检查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和会计师事务所共计672户。检查行业涉及农业等。

全省共检查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646户，检查发现违规问题金额49,432.67万元，处理处罚企事业单位27户，补缴税款13.66万元，追缴财政资金97.47万元，对3户单位处以罚款1.1万元，移送相关部门3户。

全省共检查会计师事务所26家，对25家会计师事务所下达了监管关注函，1家会计师事务所已申请注销。

全省各级财政部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将检查结果在网站、报纸等新闻媒体上进行了公告。

西藏自治区财政厅

2016年，西藏自治区各级财政部门组织418人次，检查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和会计师事务所共计364户。检查行业涉及教育、公用事业、食品药品等。

全区共检查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341户，检查发现违规问题金额4,117.03万元，处理处罚企事业单位66户，追缴财政资金1,270.34万元。

全区共检查会计师事务所23家。共计对6家会计师事务所下达了整改通知书。

全区各级财政部门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将检查结果在网站、报纸等新闻媒体上进行了公告。

陕西省财政厅

2016年，陕西省各级财政部门组织839人次，检查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和会计师事务所共计964户。检查行业涉及农业、节能环保、公用事业等。

全省共检查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925户，查出违规问题金额46,817.17万元，处理处罚企事业单位252户，补缴税款72.61万元，追缴财政资金1,287.63万元，对120户单位处以没收违法所得及罚款74.15万元。

全省共检查会计师事务所39家。对16家会计师事务所下达监管关注函，对2名注册会计师予以警告的行政处罚。

全省各级财政部门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将检查结果在网站、报纸等新闻媒体上进行了公告。

甘肃省财政厅

2016年，甘肃省各级财政部门组织879人次，检查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和会计师事务所共计1,953户。检查行业涉及农业、住建、环保、教育等。

全省共检查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1,929户，查出违规问题金额97,022.77万元，处理处罚企事业单位129户，补缴税款9.76万元，追缴财政资金853.07万元，对46户单位处以罚款22.97万元，移送其他部门处理3户，涉及金额244.3万元。

全省共检查会计师事务所24家，对8家会计师事务所下达了整改通知书。

全省各级财政部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将检查结果在网站、报纸等新闻媒体上进行了公告。

青海省财政厅

2016年，青海省各级财政部门组织286人次，检查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和会计师事务所共计817户。检查行业涉及节能环保等。

全省共检查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812户。查出违规问题金额10,321.4万元，处理处罚6户，追缴财政资金978.58万元。

全省共检查会计师事务所5家。对2家会计师事务所予以警告的行政处罚。

全省各级财政部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将检查结果在网站、报纸等新闻媒体上进行了公告。

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

2016年，宁夏回族自治区各级财政部门组织178人次，检查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和会计师事务所共计380户。检查行业涉及农业和节能环保等。

全区共检查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378户，查出违规问题金额17.57亿元，处理处罚企事业单位123户，追缴财政资金12,879.1万元，对39户单位及7名责任人给予罚款的行政处罚，金额共计139.17万元。

全区共检查会计师事务所2家。

全区各级财政部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将检查结果在网站、报纸等新闻媒体上进行了公告。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

2016年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各级财政部门组织824人次，检查企业、行政事业单位和会计师事务所共计1,331户。检查行业涉及农业、扶贫和纺织服装等行业。

全区共检查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1,317户，查出违规问题金额42亿元，处理处罚企事业单位105户，补缴税款11万元，追缴财政资金4,043万元，对23户单位处以罚款29万元。

全区共检查会计师事务所14家。对2家会计师事务所予以警告的行政处罚。

全区各级财政部门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将检查结果在网站、报纸等新闻媒体上进行了公告。

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

2016年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组织215人次，检查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105户。检查行业涉及文化教育、医疗卫生等。

检查发现违规问题金额651.52万元，处理处罚企事业单位88户，追缴财政资金147.09万元，对10户单位处以罚款11.54万元，处理处罚责任人3人，对责任人处以罚款1.8万元。

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处理处罚结束后，将检查结果在网站、报纸等新闻媒体上进行了公告。